

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THCG[2020]0011

一. 招标条件

本采购项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碳排放第三方核查及复核购买服务已由吉林省省级部门集中采购任务通知书X【20200313】-0463号批准采购，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采购人为吉林省生态环境厅。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吉林省生态环境厅碳排放第三方核查及复核购买服务。

2.2 服务地点：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指定地点。

2.3 服务内容：选择碳排放第三方核查及复核入围机构，进行吉林省重点排放单位2019年度碳排放第三方核查及复核工作。

2.4 服务周期：核查及复核工作均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2.5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规定合格标准。

2.6 通过本次招标，选择购买4家第三方核查及复核服务机构。

2.7 采购预算金额：280万元。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需承担过省级（含碳交易试点）碳排放第三方核查工作同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设备和经济能力；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禁止转包，禁止分包。

3.3 不接受被政府列入取消投标资格期限内的企业或个人参加投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4 本项目不接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参与投标（详见财库[2016]125号文件）。

3.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6 投标人须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本公司及法人行贿犯罪记录。

3.7 投标人须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3.8 法律法规对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要求、规定。

四. 招标文件发售及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自2020年3月26日8:30起至2020年4月1日16:00时（北京时间，下同），自行登陆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www.ggzyzx.jl.gov.cn）下载招标文件，其他途径获取的招标文件开标时一律按无效标处理。

4.2 招标公告期限：2020年3月26日至 2020年4月1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请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特别注意：

1. 首先登录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网（www.ggzyzx.jl.gov.cn），按照规定进行供应商注册登记，网上注册登记后，请携带相关材料到国投安信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办理CA认证。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相关的所有招标采购活动。（具体办理方法请咨询客服电话：0431-85177688、客服QQ号码：800805008、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次招标活动。）

2. 确认参加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4月1日16:00时。

供应商取得CA认证后，可登录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网站“CA登录区”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务必在规定的“确认参加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点击“投标报名”按钮确认参加投标才具有投标资格。如果供应商在规定的“确认参加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没有点击“投标报名”按钮确认参加投标，将失去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资格。

3. 凡与本次招投标活动有关的时间，均以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器显示的时间为准。

五.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开标时间、地点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4月15日10时00分；

递交地点：吉林省政务大厅四楼开标室。

5.2 开标时间：2020年4月15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吉林省人民政府政务大厅四楼开标室（长春市人民大街9999号）。

5.3 逾期送达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4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应按照规定提供不少于贰万元的投标保证金。

六.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七.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联 系 人：；张春雪、李浩文

地 址：长春市浦东路813号

电 话：0431-89963117

招标代理机构：天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杨工

地 址：长春市朝阳区建设街1416号

电 话：0431—81177334

监督部门：吉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工作办公室